

东南大学总务处

校总务〔2019〕1号

关于部署《2018-2019年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办公室、各中心（园）：

为加强火灾防控工作，根据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教育系统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的通知》（苏教办安函【2018】14号）、学校《关于做好冬季安全防火工作的通知》（校保【2018】19号）等要求，结合总务处工作实际，开展今冬明春安全生产大检查专项行动。现将工作方案通知如下，请认真贯彻执行。

东南大学总务处
2019年1月11日

东南大学总务处 2018-2019 年今冬明春 安全生产大检查专项工作方案

为切实加强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确保东南大学总务保障安全形势持续稳定，根据省安委办印发的《2018 年江苏省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省教育厅（苏教安函【2018】13 号）、省教育厅办公室（苏教办安函【2018】14 号）、省教育厅（苏教办【2019】5 号）及学校行政收文（〔2019〕13 号）统一部署，在总务处 2018 年冬初安全防火工作阶段总结的基础上，决定从即日起至 2019 年全国“两会”结束，在全处范围继续集中开展今冬明春安全生产大检查。特制定专项工作方案。

一、行动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的重要指示精神，在省、校各级统一领导下，组织各职能办、各中心（园），广泛动员全员参与，采取专项治理行动与加强消防基础建设工作相结合的方式，全面落实各项火灾防控措施，不发生有影响的火灾等安全事故，坚决杜绝发生较大火灾及重特大火灾事故，确保校园安全。

二、组织机构

总务处成立由任祖平处长和何林书记任双组长，总务处各副处长及党工委书记等为成员的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负责总务处安全生产的组织、协调、指导、检查、

考核等方面的工作。综合办公室具体负责全处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
的安排部署、督导考评、信息报送、情况通报等工作。

要求各办、各中心（园）成立相应安全生产大检查专项工作组。

三、工作重点

（一）认真开展“回头看”活动

各办、各中心（园）要认真总结今年安全生产各项专项行动的经验，深入开展“回头看”活动，认真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存在的各种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特别是对 2018 年全年各阶段、各时段检查、排查发现的安全隐患及其整改结果进行回头看，坚决做到除“隐患”务尽、不留任何后患。重点检查：

- 1、今年存在重大事故隐患的；
- 2、今年以来发生过各类事故的；
- 3、被各级督查通报的；
- 4、各类检查期间查出的隐患未整改到位，或者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特别是针对 2018 年冬初安全防火工作阶段检查的重点问题。

（二）深化消防安全检查治理

- 1、加强人员密集场所检查 主要包括教室、公寓、食堂、图书馆、礼堂、体育馆、办公场所及员工集体宿舍等；
- 2、深化文物建筑检查 主要指列入各级文物保护的建筑及设施；
- 3、强化检查巡查 重点纠治违规住人、违规用火用电取暖、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违规设置影响人员逃生的铁栅栏等问题；

4、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检查 主要包括配电房、火灾报警设施设备、电梯等。

各办、各中心（园）要紧密结合各自实际，积极开展隐患的自查自纠工作；要求对自查发现的隐患应立即组织整改，并及时报送隐患排查治理的情况。要定期开展隐患巡查，不定时开展突击抽查，特别要重点巡查那些问题比较多、隐患严重、事故多发的重点部门和重点部位，如实上报隐患、限时整治消除隐患。

强化主体责任，督促落实各项安全生产措施，提升“四个能力”建设水平。着重自查消防安全制度、消防安全责任、消防设施设备配备、日常防火巡查工作、消防安全教育等落实情况。充分发挥安全员的作用，突出预防为主，强化事前防范，完善隐患排查治理监管机制，确保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经常化、制度化，紧紧抓住安全隐患整改这个关键环节，严查彻查、严改彻改，做到隐患排查不到位不放过、隐患整改不彻底不放过。

（三）全力做好重大活动重要节日保障服务工作。

做好各类活动的保障服务工作，强化安全生产和火灾防控。考试周、寒假及其前后、春节、元宵节、全国“两会”等重要节日、重要会议期间，各单位必须落实责任、加强宣传，严格监管，集中时间和人员，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落实各项安全措施，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不留死角。检查的重点是：

1、加强对各类节日活动的检查，要重视节日临近各类大型活动安全措施的落实，对搭建设施、安全出入口、疏散通道、电器

安全运行等各项防范措施要检查到位，对活动组织者要求提供学校内的各类批文，重点检查活动报批手续、大型活动应急安全预案制定和落实情况，做好备案。各单位要切实严密组织，严格检查，防止拥挤、踩踏、火灾等群死群伤事故发生。

2、**加强值班检查**，各单位要加强节假日值班，必须有领导带班值班。节假日严防失窃、盗抢案件的发生。节假日期间要确保信息畅通，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安全员要保持信息畅通，如遇事故发生能及时报告和处置。

（四）做好综合应急处置准备工作

各办、各中心（园）要进一步修订完善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预案，突出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确保各类预案符合实际，关键时刻能够及时有效启动。

强化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组织开展全员消防安全培训，确保所有员工达到“一懂三会”要求；重点对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员、保安、电（气）焊工等人员进行专门培训，提高岗位履职能力。

四、实施步骤

今冬明春安全生产大检查即日起至 2019 年全国“两会”结束，分 3 个阶段：

（一）部署发动阶段（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处里已经进

行过部署，各办、各中心（园）也进行了冬初防火安全专项检查和阶段小结。

（二）组织实施阶段（全国“两会”结束前）。各办、各中心（园）按照学校要求、总务处部署和各自的实施方案，精心组织实施，定期研判调整，组织督导检查，分析通报问题，从严从细从实抓好工作落实，针对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开展攻坚行动，确保各项安全生产措施落实到位。

（三）总结考评阶段（全国“两会”结束后3日内）。组织检查考评，总结固化经验做法，建立完善火灾防控工作长效机制。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领导、落实责任，各办、各中心（园）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省市领导加强安全生产、促进安全发展的工作要求，切实增强责任意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贯彻“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要求，按照统一部署切实做好各项检查和隐患整治。做到“谁检查、谁签字、谁负责”，对排查整治工作不力、措施不实、成效不显著的，要及时纠正批评。

（二）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办、各中心（园）要充分利用网络、公益屏幕、黑板报等媒体资源加强宣传，扩大员工参与度，大力营造安全生产的氛围，切实增加全员自我防范意识。严格执行值班制度，做好各类事故的信息报送。

（三）定期总结报告。认真抓好此次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并认真做好台帐。

1. 2018年12月31日前报送冬初防火工作阶段小结（已经

完成)。

2. 寒假前进行一次全面消防安全检查，检查情况和《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登记表》于2019年1月23日前报总务处综合办公室。

3. 开学初在处安全工作会议上报告假期巡查检查、开学准备情况。

4. 2019年全国“两会”结束前报送工作总结。

总务处综合办公室，联系人：郑苗苗 孙冬卉

附：《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自查表》

附件：

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登记表

单位名称			
责任人		手机号码	
安全员		手机号码	
具体隐患内容	1. 2. 3. 4. (隐患条数可自行添加，重点部位可照片留存)		
职能办公室意见			
预计整改时间	<input type="checkbox"/> 100 天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31-10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7-3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7 天以内		
整改计划及经费			
整改情况			
复查情况			
备注			

填表单位：（盖章）

填报人：

填报日期：

抄报：校长办公室

抄送：校保卫处

东南大学总务处

2019年1月11日 印发
